

国奖评审注意事项

各位老师:

现将 2022 年本专科国奖评审注意事项发给大家，请仔细阅读，按要求填写、上报有关材料:

1、国家奖学金（或国家励志奖学金）申报者，必须是二年级（含二年级）以上的学生。其中五年制高职学生五年级才能评国家奖学金（或国家励志奖学金）；当年由专科学校升入本科学校（专升本）的学生，作为新生对待，不具备国家奖学金（或国家励志奖学金）申请资格。

2、国家奖学金申报者，参评当学年度的学业成绩均不得出现不及格科目。要求学习成绩和综合素质测评成绩必须在本年级本专业排名前 10%，且两者中至少有一项为本年级本专业第一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需提前上报学工处，并提交情况说明。

学习成绩、综合考评成绩排名，均为在本年级本专业的排名。（往年个别学校填写、审核不认真，同一年级、同一班级的学生排名“总人数”不一致）。

3、国奖的申请审批表表头要写清楚学年度，不能为空。奖学金表的抬头全部是 2021-2022 学年，因为奖学金的评判依据是上一学年度学生的表现。

4、《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样式按照今年提供的版本（不要求贴照片）申请表报送，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必须正反双面打印，每人一份一页。

5、申请审批表上签名处必须是**手写签名**，**不能用手写体印章、公章等替代**。

6、学生的申请理由、推荐人推荐意见、院（系）意见的填写时间和学校意见的填写时间相差必须大于公示天数。

（如：学生申请时间9月1日、推荐理由填写时间9月8日，院系意见9月15日（请照实填写，院系评选是需要时间的，不可能班级一推荐，院系就同意通过。院系拟推荐学生名单确定后，应在院系范围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），学校公示5个工作日（**周六周日等法定节假日不算公示时间**）。

7、申请理由和推荐意见要认真填写，不能只罗列获奖情况，要用叙述性的语言描述该生情况，使人看后感到该生成绩优异，表现突出，确实符合国家奖学金评审条件，是大家学习的榜样。同时，要注意推荐意见与学生的相关信息要一致，不要前后矛盾（如：**往年个别学校审核不认真，表格中学生“基本情况”栏“政治面貌”填的是“预备党员”，可到“推荐意见”栏中，学生又变成了“正式党员”。类似细节各校一定要认真核查**）。申请理由210-250字之间，推荐理由110-150字之间。院系意见110-150字之间，**不同学生的申请理由、推荐理由及院系意见，不能雷同**。

8、申请审批表内所有选项都要填写才能上报。

9、推荐学生“获得的奖项”一栏**不允许为空**，若为空，将取消资格。学生获奖情况以2021-2022学年的为主，如果材料不够突出，也可以把前一学年的获奖情况写进来（获奖情况的日期、名称和颁奖单位均按获奖证书上的信息填写）。